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ell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九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6)

**補充公告**

**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  
集團業務之最新資料  
及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九興控股有限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二零二零年第二季度本集團業務之最新資料及盈利警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以下有關盈利警告之進一步資料。

\* 僅供識別

## 盈利警告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儘管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淨利潤（金額約38.9百萬美元），本集團預期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淨虧損。淨虧損預期將介於5.0百萬美元至10.0百萬美元範圍及初步基於董事會現時可得之資料而估計，包括(1)本集團成員公司之管理賬目；及(2)就本集團若干其他成員公司而言，董事會已知悉有關其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表現之整體初步資料，由於該等集團公司因COVID-19大流行爆發等原因而致延遲編製賬目及正遵照適用監管規定落實其賬目。

除上述者外，該公告載列之所有其他資料將維持不變並就所有用途而言實屬有效。本公告乃為該公告之補充並應與該公告一併閱覽。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九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立民

香港，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立民先生及齊樂人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蔣至剛先生及趙明靜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志宏先生、Bolliger Peter先生、陳富強先生、BBS、游朝堂先生、廉洁先生及施南生女士。